

全国“广播惠农”现场会在汶上举行

广播传知识惠及老百姓

本报济宁10月28日讯(记者 王海龙 汪泷 通讯员 刘长春 张伟光) 10月28日,记者从全国“广播惠农”工作现场会上获悉,广播电视“村村通”工程年底将全部完成通电自然村的任务,广大农民群众也将通过广播得到更多的实惠。

28日上午,记者来到汶上县郭楼镇郝营村,71岁的老人王振军正在自家院里听着《中国乡村之声》,“节目可多了,有新闻、有戏曲、有相声,俺老伴最爱听戏,每天上午都在家守着小喇叭。”王

振军告诉记者,每逢农忙的时候,村里的年轻人也会跟着听听致富信息,更科学、合理地种植农作物。

“俺村安装了394个广播,群众每天都能听到天下大事、学习致富技能,小广播简直就成了村民的‘信息港’。”郝营村村支书孙传印说,村里还成立了《中国乡村之声》听友会,成员都是村里的热心人,听到种植、养殖方面的科普信息时,都会召集村民收听。

据了解,去年9月份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乡村之声开播以

来,汶上县把广播惠农工程纳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,截至目前,汶上县完成了14处乡镇分中心播控平台和493个行政村广播室建设改造,安装可寻址音柱4155个和太阳能低音柱500个,为农户免费安装小音箱6万个,实现了农村广播“村村通”。

省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孙守刚指出,广播惠农是文化民生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近年来,我省大力加强广播惠农建设,对农广播电视台专业频道始终坚持“沟通城乡,服务三农”的宗旨,为农民群众提

供权威及时的政策解读、周到实用的“三农”资讯、丰富健康的文化娱乐服务;积极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,启动建设了“村村响”广播系统;大力提高农村广播电视无线覆盖率,已完成96个无线台站128部无线发射设备的更新改造,对6个高山转播台进行了技术升级;广播电视“村村通”工程今年年底将全部完成通电自然村的任务,农民群众能够收听收看到包括中央和本省在内的4套以上广播电视节目。

据了解,此次全国“广播惠

农”工作现场会由中央人民广播电台、山东省委宣传部、山东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共同主办。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党组成员,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台长王求,代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,就全国广播惠农工程提出了建议。来自国家发改委、财政部、农业部等部委的负责同志,以及全国20个省市区46个市县级宣传单位的代表,现场观摩了汶上广播惠农工程建设的成效,并就如何广泛开展“广播惠农”合作进行了深入探讨。



御寒衣物送进山

27日上午,济宁市华森伟业公司负责人带着价值近5万元的上千件棉衣、棉被来到泗水县泗张镇罗家庄村,为这个山村的群众送来了御寒衣物。据了解,罗家庄村有二百多户居民,是典型的山区贫困村。该公司负责人得知这一情况,在朋友圈里发起了一场“情系泗水爱心捐赠”的公益活动,在寒冬到来之前,为困难群众送来了温暖。

本报记者 王海龙 摄

北湖大道将对大型货车限行

本报济宁10月28日讯(记者 路帅 通讯员 周传超) 为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,11月15日起,北湖大道部分路段,将开始限制大型货运机动车通行。

据介绍,限制路段为北湖大道东起火炬路、西起济鱼路的路段,禁止5吨以上(含5吨)的货运机动车通行。凡由东向西经北湖大道通行的货运车辆,经火炬路向南绕行南二环通行;凡由西向东经北湖大道通行的货运车辆,经济鱼路向南绕行南二环通行。

交警部门提示,附近途经的车辆应按道路指示标志就近绕行,凡违法规定者,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罚。

农村环境整治 济宁完成98.5%

本报济宁10月28日讯(记者 公素云 通讯员 郭刚) 近日,记者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督导会议上获悉,截至目前,济宁市已完成1596个村庄的整治,完成率达到98.5%。

据介绍,济宁今年计划整治村庄1621个,目前实际已完成1596个村庄的整治,本年度完成整治比率已达到98.5%。和去年相比,今年整治时间较为充足,道路硬化任务完成快、标准高,排水、环卫等设施配套完备,净化绿化美化工作跟进及时,村容整理效果明显。经过整治后,汶上县村庄梨花飘香,金乡县村庄柿子满树,泗水县村庄山水相依、绿树掩映,都已成为济宁市乡村整治工作中独树一帜的景致。

“由于基层要求整治的呼声越来越高,很多村庄不得不一再提高整治标准。”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人员说,根据群众急切改变村庄落后面貌的要求,济宁市作出了“五年任务三年完成”的重大决策,并参照外地市打造样板村的经验做法,组织各县市区选拔举荐示范村,通过年年创建、落后摘帽、奖补挂钩等措施强化示范村创建管理。

“今年要求各县市区上报3至5个示范创建村,作为首批创建工作对象,按照人居环境范例奖的创建标准,打造济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第一批高标准的明星村、样板村。”该工作人员说。

详尽的物业公司考评机制、每月通报“问题小区”……

服务不到位,将挂上“不放心小区”

28日,记者从济宁市物业管理工作会议上获悉,济宁市出台专门文件,建立物业管理和治安防范的连带考评机制,制定详尽的评分标准,对“问题小区”进行每月通报,在季度考核中得分高于90分将通报表彰,对得分低于70分的物业公司“黄牌警告”,而案件多发、整治不到位、居民反映强烈的物管小区,将在主要出入口悬挂“不放心小区”标牌。

本报记者 公素云 通讯员 马鲲鹏

1 评分标准详尽,安全防范占70分

记者在会上获悉,此次出台的考核细则非常详尽,实行百分制,每条考核内容都有对应的分值,未达要求则视情况进行扣分。共分为三大方面,其中基础保障工作15分、服务群众占15分,安全防范措施占的比重最大,达到70分。

在安全防范方面,路灯和楼道灯完损情况、安全标识设置、车辆分类停放、物业信息水平等都纳入了考核范围。而安保队伍建设、值守巡逻制度、对讲、电视监控设备、防攀爬装置、交通引导标识、停车场、看车棚建设、流动摊贩出入、流动人口信息等各个方面均有涉及。

而在各项标准中,分值划分十分细致。例如,小区的安保

队员数量是否适合需要,各项装备是否配备,占到了5分;小区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分类停放是否有序,是否设置了交通引导标识、规划停车位,机动车、非机动车凭证(卡)进出且有记录,占到了5分。而消防安全设施是否按规定标准加强维护并保证正常使用,消防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,占到15分,小区“两抢一盗”违法犯罪得到有效预防方面,则占了最高的20分。

除了安保措施和治安防范,业主对物业的满意度也将纳入考核范围,在服务群众一项中,业主投诉、报修问题及时处理占3分,矛盾纠纷协调占2分,而业主对小区治安满意度则分为10分,8分,5分,0分四个等级。

2 季度考评分数低,将被“黄牌警告”

根据考核规定,各物管小区的治安防范考评工作由县级公安、住建、房管等部门组成联合考评组,制定考评细则,每季度组织一次,考评结果报市公安局、市住建委备案,并对部分小区进行抽查,确保考评工作落实到位。

同时,制定严格的奖惩制度连带处罚措施。根据每季度各物管小区考评情况,对低于70分的物管小区给予“黄牌警告”,责令限期整治,对于案件多发、整治不到位、居民反映强烈的物管小区予以通报批评,并在小区主要出入口悬挂“不放心小区”标牌。而对季度得分平均在90分以上的小区,年底予以通报表彰,所属物业

公司在评优方面也将优先考虑。县级住建、房管部门根据物管小区治安防范情况,对不履行治安防范义务、不落实治安防范措施的物业服务企业,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。

此外,为提高小区治安防范工作水平,济宁市专门成立了物业管理和治安防范连带考评工作办公室,每月将小区发案和物业管理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通报,并且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联席会议,通报情况、查找问题,研究意见,分析研究物业管理治安防治工作的重要事项和问题,定期组织开展调研和检查督导,及时总结各地工作经验,推动物业管理治安防范工作深入。